



第七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0

2016 年 4 月 1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0/801)通过]

70/257. 联合检查组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联合检查组的各项决议，特别是 1976 年 12 月 22 日第 31/192 号、1996 年 6 月 7 日第 50/233 号、1999 年 10 月 29 日第 54/16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84A 和 B 号、2004 年 4 月 8 日第 58/286 号、2004 年 12 月 23 日第 59/267 号、2006 年 5 月 8 日第 60/258 号、2006 年 12 月 22 日第 61/238 号、2007 年 4 月 4 日第 61/260 号、2007 年 12 月 22 日第 62/226 号、2008 年 4 月 3 日第 62/246 号、2010 年 3 月 29 日第 64/262 号、2011 年 4 月 4 日第 65/270 号、2012 年 4 月 9 日第 66/259 号、2013 年 4 月 12 日第 67/256 号、2014 年 4 月 9 日第 68/266 号和 2015 年 4 月 2 日第 69/275 号决议，

重申检查组章程¹ 以及检查组作为开展全系统检查、评价和调查的唯一外部独立机构的独特作用，

审议了检查组 2015 年报告和 2016 年工作方案² 以及秘书长关于检查组 2015 年报告的说明，³

1. 表示赞赏地注意到联合检查组 2015 年报告和 2016 年工作方案；²

¹ 第 31/192 号决议，附件。

²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届会议，补编第 34 号》(A/70/34)。

³ A/70/716。



2.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检查组 2015 年报告的说明；³
3. **再次请**各参加组织的行政首长充分遵守审议检查组报告的法定程序，特别是提出评论意见，包括打算对检查组的建议采取何种行动的信息，及时将报告分发立法机关审议，并说明将采取何种步骤来执行参加组织立法机关和行政首长接受的建议；
4. **再次请**秘书长和参加组织其他行政首长充分协助检查组，及时提供其索要的所有信息；
5. 在检查组成立五十周年之际**赞扬**检查组的工作；
6. **强调指出**检查组在查明参加组织管理、行政和方案方面的具体问题并向大会和其他参加组织的立法机关提出改进和加强整个联合国治理的切实可行和重在行动的建议方面所负监督职能的重要性；
7. **注意到**必须提高检查组的成效及其全系统监督能力；
8. **确认**检查组在全系统的成效是检查组、会员国和各参加组织秘书处的共同责任；
9. **又确认**有必要继续加强检查组对联合国系统内各参加组织管理效率和透明度的影响；
10. **欢迎**检查组与审计委员会和秘书处内部监督事务厅协调，并鼓励这些机构继续与联合国其他审计和监督机构以及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共享经验、知识、最佳做法和汲取的教训，以避免工作重叠或重复以及进一步实现协同增效、增强合作、提高成效和效率，而不损害审计和监督机构各自的任务；
11. **请**各参加组织首长充分利用检查组网基系统，并深入分析检查组建议的执行情况；
12. **邀请**检查组酌情制定指标，用以衡量因执行其建议而实现的全系统效率和成效，并在其今后报告中报告有关情况；
13. **回顾**其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 70/247 号决议第 107 段，再次请秘书长考虑内部托管检查组网站的备选方案，并在即将提出的关于秘书处信息和通信战略执行情况的报告中报告此事；
14. **重申**检查组章程¹第二十条，其中规定在讨论检查组的预算估计数时，应邀请检查组派代表出席会议；
15. **欢迎**检查组为更好地服务于参加组织和会员国的利益持续开展的改革努力，并鼓励检查组在这方面继续努力；
16. **再次请**检查组考虑按轻重缓急，确定其工作方案的最佳项目数目；

17. **关切地注意到**检查组的长期空缺员额，并强调指出加快所有征聘流程和及时填补员额的重要性；

18. **再次请**检查组在参加组织立法机关开会前尽早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印发报告，以便审议时能充分有效地利用这些报告。

2016 年 4 月 1 日
第 90 次全体会议